

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

根据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，现将南通盈枫气体有限公司年分装工业消防医用气体 100 万瓶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设计、施工和验收过程，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，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，以及变更等情况说明如下：

1、环境保护设施设计、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

1.1 设计简况

本项目为 L7292 包装服务、G5942 危险化学品仓储，在项目设计时既落实了废水、废气、噪声和固废防治设施设计，做到了同时设计。项目按照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，设计了防治污染的措施，并预估了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。

1.2 施工简况

项目于 2023 年 4 月开工建设，项目选址位于如皋市石庄镇新生港工业园区（新生港社区 8 组），施工期主要为厂房的建设、设备的调试、环保设施的安装调试。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，项目于 2024 年 9 月底全面竣工，2024 年 10 月 1 日起正式进入调试阶段。

项目已编制了《南通盈枫气体有限公司年分装工业消防医用气体 100 万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，并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，如皋市行政审批局以皋行审环表复〔2023〕12 号对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予以批复。

1.3 验收过程简况

项目于 2023 年 4 月开工建设，2024 年 9 月底完成施工，2024 年 10 月 1 日投入试运行。2024 年 11 月南通盈枫气体有限公司进行自主验收，编制了《南通盈枫气体有限公司年分装工业消防医用气体 100 万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》，委托江苏恒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废气、噪声进行监测。在接受南通盈枫气体有限公司委托后，江苏恒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项目组成员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至 29 日对项目所在地进行了现场踏勘、调查以及现场监测，在此基础上，南通盈枫气体有限公司根据国家环保法规、评价技术导则和标准编制了竣工环境保护监测报告表，在竣工环境保护监测报告表中给出了监测结论。

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由南通盈枫气体有限公司自主开展，公司按照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》[2018]第9号公告中的程序和要求，于2024年12月26日召开验收专家会，会上相关领域专家等以书面形式提出验收意见。项目建设单位结合各单位及个人意见，汇总形成《南通盈枫气体有限公司年分装工业消防医用气体100万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咨询会意见纪要》，意见认为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

1.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

建设项目自项目立项、项目施工、项目试运行和验收期间均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。

2、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

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，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，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，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：

2.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

（1）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

我公司建立了环保组织机构，机构人员组成及职责分工；制定了各项环保规章制度，将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及日常运行维护落实到个人；按照要求记录环境管理台账。

（2）环境风险防范措施

本项目已按照要求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，已于2024年12月24日获得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（备案号：320682-2024-197-L）。

（3）环境监测计划

本项目排污许可属于登记管理，企业于2024年12月9日完成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，登记编号为：90320682660077417001Y，后续企业按照环评要求进行例行监测。

2.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

（1）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

本项目不涉及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。

(2)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

本项目不涉及卫生防护距离。

2.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

其他措施均已落实。

3、整改工作情况

1、对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要求，应进一步做好各类固体废物特别是危险废物的收集、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。加强日常监管和设备维护，杜绝事故的发生。

2、加强对废气处理装置的维护，提高去除效率，确保废气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。

3、加强安全生产，提高风险意识，要将事故风险的预防、应急预案落实到实处。

南通盈枫气体有限公司

2024 年 12 月 27 日